

福建省水利厅

闽水函〔2026〕363号

答复类别：A类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第1575号建议的答复

陈建才代表：

《关于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精神积极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成为新质生产力的建议》（第1575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我厅高度重视水利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依托水利部科技推广中心福建省推广工作站，每年发布《福建省水利先进实用技术推广指南及产品目录》（以下简称《产品目录》）。“十四五”以来，共有219项新技术、新产品纳入《产品目录》，有效推动一批先进实用技术（产品）在水利行业推广应用。

您的建议为推动我省水利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加快发展水利新质生产力有重要的参考意义。下一步，我厅将认真研究吸收您的建议，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持续做好《产品目录》征集、评审和发布工作，适时将双面不锈钢复合钢管纳入《产品目录》。二是积极推进节水技术、工艺、设备、产品申报水利部《节水先进成熟适用技术设备名录》。三是推动水利行业积极采用先进实用技术（产品），组织开展全省水利新技术（产品）推广、水资源

管理与节约用水、农村供水保障等培训，支持在节水型社会建设、节水载体建设、合同节水项目、农村供水等方面进行推广，进一步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

感谢您对水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署名：叶 敏

联系人：方建瑞

联系电话：13599448415

福建省水利厅

2026年5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省人大常委会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龙岩市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办公厅。

